

政府采购项目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SXDZZ (2025) 336 号

采 购 人: 彬州市林业工作站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须知及评标办法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3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6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Z (2025) 336 号

项目名称：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636,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636,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36,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农林牧渔业产品	1636500	1(元)	详见采购文件	1,636,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2、

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获取采购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彬州市林业工作站

地址：彬州市北大街 44 号

联系方式：136368372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西路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联系方式：029-335751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豪

电话：15709202966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须知及评标办法

一、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项目名称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2	项目编号	SXDZZ（2025）336 号
3	采购单位	彬州市林业工作站
4	采购内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5	工 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
6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	招标范围	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8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636,50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此限价者，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9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10	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
--	---

		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11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12	报价方式	本次磋商采取二轮报价的方法。第一轮报价后,经磋商小组评审、磋商、补充有关要求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轮报价。

13	磋商报价的其他要求	1.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设备费、风险费、保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和供应商必须的其他费用等全部费用； 2.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3. 磋商报价其他说明： (1) 本次磋商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2) 磋商过程中，每次磋商结束时均不公开各供应商的报价； (3) 任何一轮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4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16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7	磋商文件获取	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
18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9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贰份； 电子版文件（U 盘）：贰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 电子版文件包括：word 版本（可编辑）和 PDF 版本磋商响应文件，PDF 版本磋商响应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

20	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地点 及截止时间	递交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递交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21	磋 商	时 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 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22	评审方法	详见评审办法
23	付款方式	本项目整体完成并进入通过初验后支付补助资金的 60%，通过省、市终验后支付补助资金的 40%。
24	磋商会议现场 监标人查验的 供应商资料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25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向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26	招标代理 服务费	1、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单位向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户 名：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咸阳秦都区支行营业部 账 号：26406201040014130 注：请成交单位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并备注“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代理服务费”（可简写），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各单位自行承担。
27	政府采购信用 担保及信用 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陕西省财政厅为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解决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无需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8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出席磋商会议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 见：附件 1
29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 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出席磋商会议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 见：附件 2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可以参照此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
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项目名称）磋商会议、代表我方处理磋商过程中的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个日历天（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

职 务：____ 职 务：____

身 份 证 号：____ 身 份 证 号：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磋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 购 人：彬州市林业工作站
-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 应 商： 参与磋商的企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前五部分组成。

2、采购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3、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或提交资料有虚假部分的，或没有准时现场递交响应资料的，均作废标处理。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磋商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2、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澄清，都将于磋商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合格的供应商。

4-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4、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

- 5、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

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后不退，且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有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均应附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的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便在磋商时进行资格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审查标准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第四部分 分项报价表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响应偏离表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方案

第八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函

第十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一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2、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完全响应。

3-1、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转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采购内容、质量、进度的监督和管理。

5、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6、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6-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

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填写，装订成册。

6-2、首次磋商报价表为在磋商大会上唱价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7、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磋商报价

8-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8-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总价、服务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8-3、响应报价是完成磋商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4、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8-5、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响应文件应作无效磋商处理。

9、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10-1、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2)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4)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5)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

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6)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0-2、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和递交

(1)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

a、磋商时，供应商应自行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封装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b、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磋商响应文件共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文件（U 盘）贰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正本和副本均须 A4 纸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均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各供应商封装袋上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

注：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方式装订和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a、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b、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c、逾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并按废标相关规定处理。

(3)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b、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但

不退还原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c、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以在磋商开始前送达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准；

d、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e、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4）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a、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b、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c、磋商响应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d、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5）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A、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a)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b) 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c)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d) 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e)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f)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g) 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h)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i)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B、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90 个日历天（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0. 磋商费用

10-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磋商、评审及定标

1、磋商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

1-3、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磋商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1-4、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1-5、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与监督管理机关代表当众共同查验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6、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开启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并宣读文件份数；

1-7、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必备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1-8、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影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评审

2-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在陕西省财政厅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一名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2-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2）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拟定磋商结果；

（7）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8）向财政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9）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10）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磋商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2-5、评审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评标、定标办法。

3、定标

（1）磋商小组依据评审办法，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拟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拟成交候选人按照有关规定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经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结果公示无异

议后，与其签订合同；

(2) 在招标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工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4) 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

4、评标、定标办法

4.1 本次工程施工招标的评标工作，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审，依据总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三名。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4.3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评审因素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序号	评审因素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提供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符合要求

3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符合要求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8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说明：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代理机构以磋商响应截止日当天网上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符合要求

9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0	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4.4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审查办法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一致
2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9项要求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要求
5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要求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7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	未超过最高限价，且无选择性报价

满分：100 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磋商报价	1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项目实施方案	24分	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相应评分，包括但不限于：①作业区域的作业内容；②作业时间；③服务人员安排；④作业方法等内容。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6 分，满分 24 分。 (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6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4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2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
项目组人员	9分	专业人员配备合理、全面、满足项目需求，人员分工、岗位职责明确。根据人员架构的设置情况是否充分，是否覆盖与本项目相关的专业技术能力，岗位划分是否清晰，职责是否明确进行得分（满分 9 分）： (1) 项目组人员配备方案非常完整、非常合理，针对性及可实施性非常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9 分； (2) 方案比较完整、比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及可实施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6 分； (3) 方案完整度一般、合理性一般，针对性及可实施性一般，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部分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4) 方案过于简单，不能满足要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拟投入 作业设 备、物资 及劳保 用品配 备	12 分	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拟投入作业设备、物资及劳保用品配备进行相应评分，包括但不限于：①作业设备、物资及劳保用品配备；②备品备件计划保证措施；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6 分，满分 12 分。 (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6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4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2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
内控制 度	6 分	1. 供应商具有完善的工作内部管理制度，分工明确、流程完整合理。根据制度完备性、措施合理性进行赋分，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6 分； 2. 供应商具有较完善的工作内部管理制度，分工较明确、流程较合理。根据制度完备性、措施合理性进行赋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4 分； 3. 供应商具有较一般的工作内部管理制度，分工一般、流程一般。根据制度完备性、措施合理性进行赋分，部分满足项目要求，得 2 分； 4. 不能满足要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应急 方案	9 分	针对本项目出现突发状况或问题后的补救措施等方面，包括但不限于：①对突发情况响应时间；②服务承诺；③应急方案等；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3 分，满分 9 分。 (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3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1.5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1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
质量保 证措施	9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切实可行、责任明确得 9 分； 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一般、责任较明确得 6 分； 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低、责任不明确得 3 分。 注：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工作进度保证措施	9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工作进度保证措施： 工作进度计划详细可行、合理，以严谨且可执行的保障措施实现本项目对时间的要求得 9 分； 工作进度计划较详细可行、合理，保障措施一般得 6 分； 工作进度计划可行性低、不合理，保障措施无法满足本项目对时间的要求得 3 分。 注：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	6分	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满足项目需要，方案科学计 6 分，合理化建议安排较能满足项目需要、较合理，方案较科学计 4 分，合理化建议安排不够详细，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差的计 2 分。 注：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类似项目业绩	6分	提供供应商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项目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内容描述页、合同盖章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案例中合同的乙方必须与供应商的名称完全一致，如单位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证明文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6 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以向供应商质询并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澄清，但不得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小组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磋商小组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6 磋商小组审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磋商第一次报价。第二轮供应商磋商报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标准及要求，该供应商进行第二次报价（即为供应商最终承诺报价）。

5、特殊情况处理：

5.1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最后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综合评分和最后磋商报价的得分均相同的，技术响应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5.2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6、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6.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6.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6.1.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6.1.3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6.1.4 在工程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6.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6.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6.2.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2.3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6.3.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6.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

1、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复函》确定成交单位。

2、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将成交结果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公告发布1个日历天，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1、成交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25个日历天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内容。

八、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2.1.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 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

出质疑。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2.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2.6 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郭豪，联系方式：15709202966，地址：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西路金方圆广场B座20层）。

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5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17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九、其他约定

1、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陕西省财政厅为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解决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无需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有关规定报请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批准变更招标、重新组织或终止招标活动：

- 2-1、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3、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5、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审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现象的；
- 2-6、有证据证明有围标、串标现象发生的；
- 2-7、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项目名称：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项目地点：

合同编号：

委 托 人：

受 托 人：

签订日期：

备注：本服务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受托方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咨询行业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根据委托方的委托要求,受托方应根据国家、地区及行业的有关政策、法规及规范要求,按时向委托方提交咨询成果。

第一条 委托项目名称及合同类型

(一) 委托项目名称: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二) 合同类型: _____;

第二条 项目概况

(一) 项目地点: _____;

(二) 采购内容: _____;

(三) 招标范围: _____;

第三条 委托服务的期限、地点及进度要求

(一) 合同期限:

自____年__月____日始至____止;

(二) 项目地点: _____;

(三) 进度要求: _____。

第四条 协作事项

为保证受托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委托方应当向受托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工作条件: _____;

2、委托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_____。

3、本合同履行完毕后, 上述技术资料和条件按以下方式处理: 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应保密的内容必须签订保密协议,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第五条 合同金额与付款方式

(一) 合同金额_____。

(二) 付款方式：本项目整体完成并经过初验后支付补助资金的 60%，通过省、市终验后支付补助资金的 40%。

(三) 付款条件：由采购人负责结算，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付款金额的等额发票。

第六条 通知与送达

所有通知和通信都应是书面的（可用电子邮件预送达），并亲自送达或以传真、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等方式至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

亲自送达或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的通知送达时生效，传真发送后在收到对方确认函时生效。任何一方变更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应提前 5 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在本合同项下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间自动中止，其履行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双方均可以解除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双方均不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且在随后的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还应尽一切合理努力排除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造成的影响。

发生不可抗力的，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寻求合理的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_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执___份; 受托方执___份。

(二)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自动终止。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委托方和受托方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冲突时, 以合同正文条款为准。

委托方(盖章):

受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点:

签字地点: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名: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与规模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在彬州市新民镇曹家店村建设吊干杏标准化栽培示范园 500 亩；培训林农及技术骨干 150 人次；新建项目宣传牌 1 块。

二、建设目标

1. 新建吊干杏标准化栽培示范园 500 亩，栽植成活率达到 90%以上，保存率达到 85%以上。

三、建设地点与规模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彬州市新民镇曹家店村，小班面积 550 亩，可作业面积 500 亩。

表 1 项目总体布局一览表（单位：亩）

建设地点	项目区位置	小班号	小班面积 （亩）	作业面积 （亩）	树种
新民镇	曹家店村	1	189	172	吊干杏
		2	137	124	吊干杏
		3	224	204	吊干杏
合计			550	500	吊干杏

四、项目建设内容

在彬州市新民镇曹家店村建设吊干杏标准化栽培示范园 500 亩；培训林农及技术骨干 150 人次；新建项目宣传牌 1 块。

五、主要技术措施

5.4 主要技术措施

5.4.1 良种壮苗

扁核吊干杏，果实近圆形，平均果重 24.1 克，果皮黄绿色，果肉黄色，细嫩，味甜，汁液多，肉厚，香味浓，可溶性固形物 18%-20%。离核，核薄，牙轻咬即破，种仁饱满，甜仁，鲜食、制干两用。

采用吊干杏嫁接一级苗。苗干要求，砧段长度 8-10 厘米，苗粗 1 厘米以上，苗高 130 厘米以上。根系要求，侧根 5 条以上，基部粗度 0.3 厘米以上，长度 25 厘米以上，根系分布均匀，舒展而不卷曲。带土球 20 厘米，土球不松不散。必须有“两证一签”且苗木地上部和根系新鲜无失水抽干、无病虫害、无霉菌现象。

5.4.2 栽植技术

5.4.2.1 地块选择

选择平地 and 缓坡地，背风向阳，且土层深厚，水源设施较好，以便于灌溉，交通方便，便于对生产资料与产品运输。

5.4.2.2 林地整理

将林地内原有的生产道路进行整修，清除林地内的灌木，割除林地内杂草，然后穴状整地，吊干杏按株行距 3 米×4 米进行挖坑，坑长×宽×深为 60 厘米×60 厘米×50 厘米。每坑施用农家肥 5-6 公斤、复合肥 50 克，在种植前一周与覆土拌匀、回穴。

5.4.2.3 苗木栽植

栽植时间：3 月-4 月底前。

栽植密度：株行距 3 米×4 米，55 株/亩。

栽植方法：随起苗随栽植。栽植时要将因起苗时造成的伤口修齐。埋土深度以高出原根际土痕 3-5 厘米为宜。要注意授粉树种的搭配，吊干杏的授粉品种为串枝红杏，通常按红梅杏：授粉树=4-5：1。

采用植苗栽植方式，其工艺流程为：整地→挖坑→施底肥→蘸泥浆→栽植→覆土→浇水→覆膜。栽植时要严格按照“三埋、两踩、一提苗”的要求认真栽植，达到苗正、行端，整齐划一目的。

栽后管理

A 抹芽：发芽后及时抹除定杆高度以下侧芽和砧木萌芽。

B 抚育管护：栽植三个月后，进行松土、除草，保持生长期无杂草。

C 幼树防寒：寒冷地段幼树栽植后，当年越冬前进行堆土和树杆涂白防冻。

5.4.3 排水

遇连阴雨时或地下水位升高、地面积水期较长吊干杏树根系浸水超过 4 天时，立即挖沟抽排水降低水位，避免吊干杏园发生渍涝。

5.4.4 抚育管理

①时间次数

一个生长期松土除草 3 次-5 次。第一次在杂草发芽不久的早春进行，第二次在麦收前后进行，第三次在美国山核桃采摘后进行。有条件的地方，在相邻两次的中间再松土除草一次。

②灌后补锄

在杂草多、土壤容易板结的地方，逢灌溉或降雨后及时松土除草一次。保持树盘内外无杂草。

③适时开展土肥水科学管理，主要包括土壤管理、增施肥料、加强灌溉等内容，保证吊干杏树健康生长，其主要技术措施为：

秋末和早春结合复垦施入基肥，基肥以农家肥为主，可在树下挖深、宽各 25 厘米的环形沟槽，施后覆土。生长季节（4-8 月）视其树势情况追施 N. P. K 复合肥，施法是在树冠下挖穴状和辐射状沟槽，深 20-25 厘米，施后覆盖。肥源不足时，可在园内间作碗豆、毛苕子等绿肥作物，于花蕾期翻入土中。

5.4.5 整形修剪

5.4.5.1 整形修剪时间

吊干杏树修剪以夏季修剪为主、冬季修剪为辅。

冬季修剪在落叶后至萌芽前（12月下旬-次年2月中旬）。稳定树干，增加新枝，对各级骨干枝进行适当短截，刺激剪口下萌发二三个枝，扩大树冠，增加结果枝。疏除内部、上部重叠枝、交叉枝，增加光照。同时对部分老结果枝及时更新，将其疏除。对部分旺枝缓放，减缓枝条长势，形成较多结果短枝。

夏季修剪集中在新梢旺盛生长期（5-7月）。将旺长枝开张角度，缓和生长势，促发中、短果枝。对偏冠树，通过拉枝改变方向，填补枝条空缺部位。及时抹去剪口处萌发的徒长枝和多余的幼嫩枝条，减少营养消耗。对树冠内光照条件好、位置合适的徒长枝、辅养枝，在长到30cm时摘心。

5.4.5.2 整形修剪方法

5.4.5.2.1 整形标准

5.4.5.2.1.1 疏散分层形

干高0.5-0.8米，定植当年不作任何修剪，只将主干扶直，5月-6月选分布均匀，生长旺的3个-4个枝为一层主枝，其余新梢全部抹去；第二年按同样方法保留2个-3个枝（与第一层相距60厘米-80厘米），培育第二层主枝；第3年保留1个-2个枝（与第二层相距50厘米-70厘米）做第三层主枝；1年-4年生主枝不用修剪。

5.4.5.2.1.2 自然开心形

干高0.6-1米，有3-4个主枝。各主枝基部的垂直距离20-40厘米，相邻主枝间的水平夹角应相近。每个主枝上着生侧枝3个左右，侧枝间错生分布均匀。第一侧枝距主干的距离：晚实品种80-100厘米，早实品种60厘米左右。一级侧枝上着生二级侧枝。

5.4.5.2.2 幼树、初果期树修剪

培养各级骨干枝，控制顶端优势和背后枝，调整各级骨干枝生长势，充分利用辅养枝，培养结果枝组。

5.4.6 病虫害防治

强化病虫害的监测，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以农业措施、物理措施和生物措施为主，化学防治为辅，按照《绿色食品杏生产操作规程》要求开展病虫害的防控。

病虫害类型	高发时期	典型症状	防治方法
杏褐腐病	花期-果实成熟期	花腐（花瓣变褐腐烂）、果腐（果实生褐色斑点，迅速腐烂）。	1. 农业防治：冬季清园，烧毁病枝病果；2. 化学防治：花期喷50%速克灵可湿性粉剂1000倍液，果实膨大期喷70%甲基托布津可湿性粉剂800倍液。
杏疮痂病	新梢生长期-果实发育期	新梢生褐色圆形斑点，果实表面出现褐色痂状凸起。	1. 农业防治：修剪病梢，改善通风；2. 化学防治：新梢萌发后喷80%代森锰锌可湿性粉剂600倍液，间隔15天喷1次，连喷2-3次。
桃小食心虫	果实膨大期	幼虫蛀入果实，果实内形成“豆沙馅”状虫道，果实早落。	1. 物理防治：地面覆盖地膜，阻止成虫出土；2. 化学防治：果实膨大期喷2.5%溴氰菊酯乳油2000倍液。
红蜘蛛	春季萌芽后-秋季	叶片失绿发白，严重时叶片干枯脱落。	1. 农业防治：冬季刮除老树皮，清除越冬成虫；2. 化学防治：春季喷5%阿维菌素乳油3000倍液，夏季喷20%哒螨灵乳油1500倍液。

5.4.7 宣传牌建设

在项目实施地靠近路边醒目位置设立 1 块宣传牌。

正 面

项目名称：X X X X X X X X

建设面积： X X X 亩

四至范围：X X X X X X X X

实施时间：20 X X 年

栽植品种：X X X X X X X X X

建设单位：X X X X X X X X X

监理单位：X X X X X X X X X

施工单位：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二 0××年×月×日

背面内容为项目管护措施，保护林地等宣传内容。

宣传牌的规格为 3.0 米×4.0 米，后部锚固 2 毫米钢板，建成钢架喷绘宣传牌，立柱采用 $\Phi \geq 50\text{N}$ 圆形钢管，宣传牌底部高 1.5 米以上，立柱埋深 100 厘米以上，浇筑混凝土基座固定。宣传牌设立时注意切勿与迎风垂直。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清单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1	苗木	株	27500
2	农家肥	Kg	27500
3	复合肥	Kg	13750
4	农药	Kg	400
5	整地	工日	1500
6	栽植	工日	1000
7	浇水	工日	500
8	整形修剪	工日	300
9	抚育管理	工日	1000
10	病虫害防治费	工日	250
11	宣传牌	块	1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装订。

4、各供应商注意：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磋商报价为无效报价。

【正本/副本】

彬州市 2025 年度吊干杏标准化栽培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DZZ（2025）336 号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第四部分 分项报价表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响应偏离表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方案

第八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函

第十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一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根据你方磋商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 经详细研究, 我们决定就该项目进行磋商。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以_____元总价(大写: _____)作为磋商报价,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 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提供技术服务, 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文件(U 盘)____份。一旦我方中选, 我方保证将按要求实施全过程服务, 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高质量的后续服务。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会议之日起_____ 日历天, 若我方中标,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5、我方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 且无任何异议,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们理解,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8、若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人,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在成交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9、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 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项目名称)磋商会议、代表我方处理磋商过程中的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个日历天(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职 务:_____

身 份 证 号 : _____ 身 份 证 号 : 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此页不必填写;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此页须填写。

第三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

注：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报价填写，同时应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报价精确到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它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4、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磋商二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

注：本表作为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二次报价手持格式，不得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名称： 彬州北香丰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部分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苗木	株	27500		
2	农家肥	Kg	27500		
3	复合肥	Kg	13750		
4	农药	Kg	400		
5	整地	工日	1500		
6	栽植	工日	1000		
7	浇水	工日	500		
8	整形修剪	工日	300		
9	抚育管理	工日	1000		
10	病虫害防治费	工日	250		
11	宣传牌	块	1		
12	合计（元）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1 磋商文件 采购内容及要求	☆2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内容及要求响应	偏离情况	备 注
1				
2				
3				
.....				

注：1、☆1 指磋商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2 指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2、本表只填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与采购需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加盖供应商公章。

3、如出现负偏离，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备 注
1				
2				
3				
.....				

注：1、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方案

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依据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相关内容在磋商响应方案中必须逐项对应编制，包括但不限于：

一、项目实施方案

二、项目组人员

三、拟投入作业设备、物资及劳保用品配备

四、内控制度

五、应急方案

六、质量保证措施

七、工作进度保证措施

八、合理化建议

九、类似项目业绩

第八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提供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此处无需提供，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3)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事宜，我方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声明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
加盖供应商公章）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事宜，我公司完全理解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各项技术商务要求。若我方成交，我方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承诺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 (供应商名称), 就参加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磋商事宜, 在此郑重声明:

2、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采购人或磋商小组可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_____（没有填无）。

二、我单位_____（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全称):

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为非联合体投标。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函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磋商组织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磋商组织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磋商组织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磋商组织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十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一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特别提醒：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各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自行判断属于小型还是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 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 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